附件3

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职情况报告提纲

（党组织负责人）

一、任职期间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

1．单位的主要职能、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情况（人员总数、事业编人数、学校统筹聘用人数、非事业编各类人员人数、返聘人数等）；

2．单位党政领导班子职数、分工，被审计领导的任职开始时间、分管工作及职责范围，包括被审计期间所有变动情况；

二、任职期间履行职责的情况

1．贯彻执行党和国家、教育部、学校重大财经政策和决策部署，履行管理职责，完成单位管理服务目标情况；

2．取得的管理绩效及推动单位事业发展情况，按照各单位的管理职责，可包括师资队伍及干部队伍建设、人才培养、学科建设、科学研究、社会服务、基础设施建设、资源管理等方面，涵盖学校各类重点工作、折子工程完成情况；

3．单位党委负责的专项资金管理情况、资金使用审批权限和流程，以及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情况；

4．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任期内制定、修订相关制度情况，单位经费、收费项目、固定资产、房屋、合同等监督管理情况。

5．“三重一大”事项（包括但不限于单位重大经济事项、预算安排和重大调整、重要项目、重大管理制度、机构设置和编制使用事项）的决策程序及监督执行情况；

6．确保单位安全稳定情况；

7．分管其他工作情况；

8．对以往审计发现问题，巡视巡察、检查中发现与经济活动有关问题的督促整改情况；

9．本届任期的未了事项。

三、履行有关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，以及本人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情况。

四、需要向审计组说明的其他情况。